

收文編號：1110011471

議案編號：11108260710089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印發

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3863

案由：行政院函，為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9 日制定公布之「數位發展部組織法」、「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組織法」、「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組織法」、同日修正公布之「交通部組織法」第六條條文、「國家發展委員會組織法」第六條條文，及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4 日修正公布之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」第三條、第九條及第十四條條文，定自 111 年 8 月 27 日施行，請查照案。

行政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組字第 1112001098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9 日制定公布之「數位發展部組織法」、「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組織法」、「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組織法」、同日修正公布之「交通部組織法」第 6 條條文、「國家發展委員會組織法」第 2 條條文，及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4 日修正公布之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」第 3 條、第 9 條及第 14 條條文，本院定自 111 年 8 月 27 日施行，並於 111 年 8 月 8 日以院授人組字第 11120010981 號令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 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旨揭組織法末條規定辦理。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數位發展部籌備工作小組、交通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法規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均含附件）

行政院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組字第 11120010981 號



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一月十九日制定公布之「數位發展部組織法」、「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組織法」、「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組織法」、同日修正公布之「交通部組織法」第六條條文、「國家發展委員會組織法」第二條條文，及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五月四日修正公布之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」第三條、第九條及第十四條條文，本院定自一百十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施行。

院長 蘇 貞 昌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